

马克思主义学院文件

华电马院〔2022〕11号



马克思主义学院 本科生思想政治理论课考试管理暂行办法 (2022年修订)

为了加强本科生思想政治理论（简称思政课）考试管理，规范考试流程，根据《华北电力大学普通本科学生课程考试和成绩管理规定》（华电校教〔2017〕33号）和教务处《关于再次强调本科生考试试卷管理规范的通知》，特制定本办法。

一、实行教研室根据教学大纲统一命题；试卷的题型应包括主、客观题，且不少于3种；试题覆盖面不低于课程内容的70%，且与前3年试题重复率不超过30%，A、B试卷的重复率不超过20%。

二、本科生思政课实行期末闭卷考试，考试分数期望值以不低于75分为基础，考试用时：90-120分钟。

三、实行教研室集体流水阅卷；阅卷时间、地点由教研室主任统筹；要严格以评分标准作为阅卷依据；阅卷格式以《华北电力大学试卷批改样本》（见附件）为准。

四、课程总成绩以期末考试和平时（含课外）成绩相结合的方式评定，二者的比例分别为 60%:40%；平时成绩构成可多元化，通过多种方式考察学生学习情况，不能以考勤作为平时成绩的唯一依据；考试成绩应符合正态分布规律，优秀率控制在 15%—20%之间。若优秀率或不及格率偏高，任课教师要认真查找问题原因，并制定改进措施。

五、任课教师按照正式成绩单格式先行整理出平时成绩、期末成绩和总成绩，经教研室主任审核签字后方可录入成绩系统。（也可在教务管理系统提交成绩之前，先调出完成录入的成绩单，教研室主任审核签字后再提交。）

六、试卷归档（阅卷工作结束后一周内或新学期开学第一周内），试卷袋内各类材料按照学校规定的顺序排放：

1. 学生成绩单（学号按升序排序）；
2. 考试情况分析表；
3. 平时成绩单（汇总表）；
4. 空白试卷（考试用卷）；
5. 考试用卷的参考答案及评分标准；
6. 考场情况记录（签到表）；
7. 答题册。

七、本办法自颁布之日起施行。未尽事宜，由学院负责解释。

马克思主义学院
2022 年 3 月 20 日